

两药店销售假冒保健品遭曝光

多种保健食品中检出“伟哥”成分

本报聊城11月18日讯(记者 焦守广) 14日本报刚刚报道在平一药店销售的两种保健食品中检出违禁成分,紧接着国家食药监总局发布了对31种假冒保健食品的通告,聊城又有两家药店被曝光,所销售的多种假冒保健食品中同样含有“伟哥”等违禁成分。

通告显示,近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在组织保健食品监督检查中,查获31种假冒保健食品,并涉嫌违法添加药物成分。有标注虚假生产企业名

称生产的,有假冒他人企业名称生产的,还有假冒他人产品名称生产的,在这些假冒产品中,均检测出违禁药物成分。

其中,在销售环节涉及聊城两家药店,分别是东昌府区齐鲁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二店和东昌府区康美葆春堂。其中齐鲁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二店销售的“降压100不凡牌银菊珍珠胶囊”检出硝苯地平,生产企业为北京福顺康科贸有限公司;康美葆春堂销售的“肾起点”、“九味参茸丸”、“虫草鹿鞭

丸”均检出西地那非,生产企业分别为吉林永辉生物技术公司、海南海口得意生物有限公司、西藏拉萨雪域神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上保健产品均标注的是虚假生产企业。

提到西地那非可能大家都耳熟能详,它是另一个大家都耳熟能详的性保健药品——伟哥的重要成分。据了解,这类药物成分会导致一些心脏病患者发病。

根据规定,在食品、保健食品中违法添加药物成分行为涉

嫌构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按要求,各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联合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上述涉嫌违法添加的假冒保健食品,深挖违法生产源头,严惩违法犯罪分子。对不能提供假冒产品来源的经营者(含网络经营者),要依法从重处罚。各地查处情况,应及时向社会公布。

自通告发布之日起,所有保健食品经营者应进行全面自查,发现上述产品一律立即停止经营,下架封存,并向所在地

县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报告。对继续销售的,将依法严惩。凡是企业或产品名称被冒用的合法企业,应立即发表声明,告知社会本企业产品生产、销售有关信息,公布电话供消费者咨询,并积极配合当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公安机关开展案件调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提醒消费者发现上述产品后,应当及时向当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12331投诉举报热线举报。

◇新闻延伸◇

男性保健食品严禁添加“伟哥”

近年来,男性保健品也在市场上受到了很大的欢迎,因此,针对此类保健品的健康与安全也成为了相关司法部门全力打击的目标。2013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曾发布《关于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基于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禁用药物易发多发的特点,《解释》明确禁止在男性保健食品中添加“伟哥”等。

《解释》明确提出,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食品非法添加行为的危害极其严重。为依法惩治此类犯罪,《解释》第九条首次从三个方面明确了法律适用标准问题:

一是针对实践中存在的使用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加工

食品的行为,如利用“地沟油”加工食用油等,明确此类“反向添加”行为同样属于刑法规定的在“生产、销售的食物中掺入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

二是基于国家禁用物质具有的严重危害性,明确国家禁用物质即属有毒、有害物质,凡是在食品中添加禁用物质的行为均应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定罪处罚;

三是基于当前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禁用药物易发多发的特点,如在减肥保健食品中添加副作用危害严重的“西布曲明”等药物成分,在男性保健食品中添加“伟哥”等,明确规定对此类行为应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定罪处罚。

本报记者 焦守广

勿乱用保健食品,忌以食代医

秋冬季节,正是保健食品的销售旺季,也是保健食品投诉高发季节。保健品是食品的一个种类,能调节人体的功能,适于特定人群食用,长期食用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慢性危害,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但一些不法分子为了使其保健食品达到某种“效果”,在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化学药物。

聊城市食药监局工作人员介绍,在新实施的《食品安全法》中,涉及保健食品行业的规定共有十三条,包括保健食品审批、功能宣称、原料等诸多内容,明确了保健食品审批将实行审批与备案并行的双轨制,并对保健食品功能声称、使用原料范畴有了明确规定,对于保健品的管理更加严格。

修订后的《食品安全法》删除了原法中“特定保健功能”的“特定”字,解

决了此前存在的食品声称保健功能而非特定保健功能难以处理的问题。要求保健食品声称的保健功能应当具有科学依据,要建立在科学研究的基础上,有充足的研究数据和科学共识作为支撑,不能随意声称具有保健功能。同时要求保健食品食用安全,不能对人体产生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

保健食品除了在夸大功效“忽悠人”外,在营销过程中还有“组团忽悠”和“亲情忽悠”:打着“专家咨询”的牌子行保健食品推销之实,以嘘寒问暖套近乎的形式骗取老人信任后推销保健食品等等。这都是瞄准老年人群体保健养生需求大、辨别能力不高的情况。食药监工作人员提醒广大消费者,尤其是老年消费者注意勿乱用保健品,更忌以食代医。

本报记者 焦守广